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晋政办发〔2019〕79号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加快我省国土绿化步伐的通知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，省人民政府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切实转变作风，强化各级领导干部国土绿化责任担当，经省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就进一步做好我省国土绿化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切实提高国土绿化政治站位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，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，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的要求，全面深化林业草原改革，切实加强生态保护修复，扎实推进国土绿化行动，让绿色成为美丽山西的底色，筑

牢我省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生态根基。各级各部门要深刻认识我省生态历史欠账多、“补考”“赶考”任务重的省情,按照“林草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”的要求,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,以勇于担当和锲而不舍的精神,奋力开创山西国土绿化新局面。

二、明确国土绿化目标任务。大力实施“两山七河”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,围绕吕梁山生态脆弱区、环京津冀生态屏障区、重要水源地植被恢复区和交通沿线荒山绿化区四大区域,立足“绿化、彩化、财化”同向发力,实施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,统筹推进城乡绿化美化,大力发展生态富民产业,为全省经济社会转型发展夯实生态基础、拓宽生态空间、强化生态支撑,让三晋大地绿起来、城乡环境美起来、人民生活富起来。市县 governments 要因地制宜制定本地区森林覆盖率增长目标,将国土绿化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,统筹制定国土绿化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,明确目标任务、保障资金投入,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宜林荒山基本绿化。

三、层层压实国土绿化责任。建立完善国土绿化目标责任考核机制,将造林任务完成、森林覆盖率增长等指标纳入年度目标考核范围。建立健全国土绿化督促检查工作制度,对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国土绿化工作部署不力、行动不迅速、态度不坚决,以及敷衍塞责、庸政懒政怠政等行为,导致工作迟误、进展缓慢、群众利益受损的单位和个人按有关规定进行严肃问责。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,将各级主要领导干部任期内森林资源保护、森林面积增长、国土绿化成效等作为审计依据,推动各级

领导干部落实国土绿化责任。

四、领导干部带头参加造林。各级主要领导干部要亲自谋划、亲自部署、亲自组织,将国土绿化工作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来抓,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,科学研判、跟踪问效,形成“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”的责任落实机制和工作格局。要带头深入调研,每年抽出一定时间,深入基层认真调研,广泛听取意见建议,解决国土绿化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;要带头参加造林,每年春季、雨季、秋季造林期间均参加一次植树造林活动,带动全社会形成植绿、护绿、爱绿的浓厚氛围;要带头弘扬右玉精神,推动形成“一任接着一任干”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奋斗精神,增强信心、砥砺前行、主动作为,不断提升国土绿化建设水平。

五、大力推动全民义务植树。各级绿化委员会要创新义务植树方式,大力推动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的组织形式,鼓励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以网上捐资、认养冠名、资源管护、义务宣传等多种方式参与义务植树,建立健全人人参与造林绿化的长效机制。要积极开展森林城市、森林乡村以及绿色校园、绿色军营、绿色机关、绿色社区等绿色创建活动,进一步强化各部门国土绿化的责任。要完善党员干部参与造林的表彰奖励机制,对在国土绿化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党员干部进行表彰。

六、坚决反对形式主义。坚持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,不断提高国土绿化决策水平,坚决避免因行政干预技术而造成决策失误,影响国土绿化成效。要树立正确的政绩观,坚决杜绝“形象工程”“面

子工程”，要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，坚决杜绝鱼鳞坑涂白、育林板使用、过度除草以及投资标准过高的豪华造林等形式主义。要善于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，针对突出矛盾和问题及时分析研判，找准问题根源，特别是积极化解工程区放牧危害国土绿化成果的问题，确保国土绿化取得实效。

各级各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，大力弘扬求真务实、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，勇于担当、扎实工作，不断提升我省国土绿化水平，加快推动生态文明和美丽山西建设。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9年9月1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省委各部门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协办公厅，省法院，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。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9年9月23日印发

